

股票代码：601958

股票简称：金钼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10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11人，实际参会董事11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审议提交本次会议的2项议案并以传真方式逐项进行表决，形成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金堆城钼业光明（山东）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为金堆城钼业光明（山东）股份有限公司提供2000万元人民币委托贷款，贷款期限3年。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%确定，按季调整，按季付息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4日